

关于委托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  
年加工 100 吨冲压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  
测的函

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年加工 100 吨冲压件项目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状况稳定、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条件。现委托你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联系人：贾西江

联系电话：13969550093

联系地址：聊城市开发区蒋官屯街道办事处后屯村 419 号

邮政编码：252000

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

2017 年 10 月 10 日

审批意见:

经审查,对《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年加工100吨冲压件项目》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蒋官屯办事处后屯村。项目总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0.1万元,占地面积1000平方米,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办公室等,设计年产100吨冲压件。根据《环评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意见开展工程的环保设计和技术标准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中,必须逐项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并着重落实以下要求:

(一)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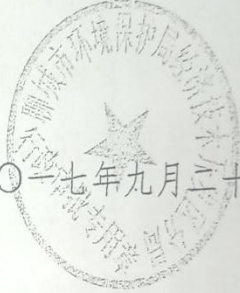
(二)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气产生,生产中应加强车间通风。

(三)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是冲床等机械设备运行时噪声,项目区内应优化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车间要进行隔音、减震处理减少噪声排放,噪声排放应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四)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边角料和生活垃圾。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五) 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发生变化时需重新办理环评及审批手续。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

## 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 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成立

为加强项目部环境保护的管理，防治因建设施工对环境的污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环保管理体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工作方针，我公司自投建以来就秉承“保护环境，建设国家”的生产发展理念，严格遵守“三同时”建设及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将“建设发展与绿色环保并重”，建立完善的企业环保组织机构，并配置相应的设施设备，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和治理。

为此成立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环境保护领导小组：

组长：贾同新

副组长：付金龙

成员： 贾同新 、付金龙

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

2017年10月10日

---

# 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环保管理制度

## 1 总则

1.1 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下简称《环保法》)等一系列国家颁布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

1.2 遵循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方针,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组织实施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 2 管理要求

2.1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必须大力开展综合利用工作,做到化害为利,变废为宝;不能利用的,应积极采取措施,搞好综合治理,严格按照标准组织排放,防止污染。

2.2 认真贯彻“三同时”方针,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建设项目必须提前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2.3 公司归属的生产界区范围,应当统一规划种植树木和花草,并加强绿化管理,净化辖区空气;对非生产区的空地亦应规划绿化,落实管理及保护措施。

## 3 组织领导体制和应尽职责

3.1 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公司确定一名副总经理主管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成立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由办公室归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并由职工代表大会予以监督。

3.2 公司领导层应将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列入经营决策范畴。公司在转机建制过程中,必须加强环境保护和污染预防工作。

## 4 防止污染和其它公害守则

4.1 使用有毒有害物质的部门,在排放废气和废水前,应经过净化或中和处理,符合排放标准后才许排放。

4.3 工业废渣和生活废渣(生活垃圾、食物剩渣等)应按指定地点倒入或存放;建筑修理的特种垃圾,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不准乱堆乱倒。有关部门应定期组织清理,并搞好回收和综合利用,化害为利,变废为宝。

4.4 各部门拆除的废旧设备、电器线路、容器和管道等物品,以及产品零件洗涤设备积存的废油、废水,都应搞好回收,变害为利。严禁乱丢乱抛或倒入下水道,影响环境及污染河水。

## 5 违反规则与污染事故处理

5.1 发生一般轻微污染事故,分厂应及时查明原因,立即妥善处理,并在事故发生二小时内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备案。

5.2 由于工作责任心不强、管理不严、操作不当、违反规定等引起有害物质或气体的大

---

量排放，酿成严重污染事故时，部门应立即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工程部门，便于及时组织善后处理。事后必须发动群众讨论，查明原因，明确事故责任者，并填写事故报告送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最终由综合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研究，提出处理意见，报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执行。

5.3 因污染事故危害环境及损坏绿化时，事故责任部门应如实提供情况，主动配合综合办公室共同研究，做好道歉、赔偿处理工作，不得推脱责任。

5.4 部门或个人违反环境保护及“三废”治理规定的，应根据情节轻重及污染危害程度，进行教育或经济责任制扣分或罚款处理。

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

2017年10月10日

---

## 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年加工 100 吨冲压件项目验收期间生产负荷证明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均为 90%，符合国家相关验收标准：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 以上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监测时间	设计生产能力 (吨/天)	实际生产能力 (吨/天)	生产负荷 (%)
2017. 10. 19	0.33	0.3	90
2017. 10. 20	0.33	0.3	90

以上叙述属实，特此证明。

聊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

2017 年 10 月 20 日

## 生活垃圾清运合同协议

甲方：聊城开发及同心冲压件厂

乙方：张村村委会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乙方负责甲方所有生活垃圾的清理、清运。

第二条：清运内容、时间及付款方式

- 1、乙方负责清理清运甲方所有生活垃圾。
- 2、乙方清理甲方垃圾每天一次，做到日产日清。
- 3、乙方清运的生活垃圾费用每月结算一次，按每月 50 元计算，本月结算上月的清运费。

第三条：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清理干净。
- 2、甲方有权对乙方进出公司的车辆进行检查及处理，同时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甲方临时卫生检查，做到随叫随到。
- 3、乙方需保持清运车辆所经过路面的干净，不能造成二次污染。
- 4、乙方必须将公司内部的生活垃圾清运到垃圾场定点倾倒，不得倾倒在其他任何地点，否则乙方负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有关部门的处罚。
- 5、如由于垃圾清运问题导致地方政府干预的，乙方须协议甲方解决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 6、乙方在清运生活垃圾过程中发生意外，导致乙方及其雇佣人员伤



供，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协议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七条 此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代表人：[Signature]



乙方（盖章）  
代表人：[Signature]  
[Signature]



2017年10月20日

聊城经济开发区 蒋官屯街道办事处后屯村委会

### 经营场所证明

我村村民贾西江所经营的聊城经济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位置村东北角工业园区，占地面积1000平方米，土地所有归本人所有，不属违章建筑，房屋为非住宅用房

特此证明



后屯村委会

2017年9月18日

# 山东省非税收入通用票据

(新)

No.A 101008408268



缴款人: 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执收单位编码: 118

年 月 日

校验码: 00370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元)	金额(元)
1503 00016	51107 环境保护税收入		1		5000.00
金额合计(大写)					(小写):
					5000.00

第四联 收据



执收单位(公章): 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复核人:

经办人: 邵勇男

## 旱厕废水外运的协议

甲方：聊城市开发区同心冲压件厂

乙方：王清身

为了加强工厂管理工作，规范旱厕的清运，制造一个洁净、舒适的如厕环境，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乙方清运甲方厂内旱厕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乙方负责甲方厂内旱厕清掏工作，旱厕的清理、外运并进行妥善处理。
- 二：旱厕清运费为 50 元/次。
- 三：乙方如果没有按甲方要求保证保量完成，甲方履行协议，并相应扣除清运费。
- 四：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贾同新

乙方：王清身

年 月 日